

报价函附录A-1：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报价情况汇总表（最后报价）

建设工程名称：康桥镇百曲港（新中心河-百曲港支河）河道建设管线搬迁工程（项目编号：310115136260113164775-15303755）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分部分项工程费用（元）	措施项目费（元）	其他项目费（元）	增值税（元）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5179402.26	61644.43	40000	242016.01		2931082.7
备注：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贰佰玖拾叁万壹仟零捌拾贰元柒角 2. 自报施工工期 <u>30</u> 日历天，自报质量 <u>二次验收合格</u> 率 100%。 质量、工期、渣土垃圾承诺：因我单位原因质量达不到自报约定工程质量等级标准的，我单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的 2% 金额的幅度计算质量违约金，同时不排除我单位对工程质量缺陷的整改的责任。若因我单位原因造成总工期延误，工期违约金为每延误一天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二执行。我单位对于“渣土垃圾”的整治处置及违约措施并承诺若违约，采购人将有权从我单位应得的工程款中扣除施工合同总价 1% 的金额作为违约金					
3. 项目负责人姓名： <u>徐漂芹</u> 手机号： <u>13120700018</u> 身份证号码： <u>330621198707316349</u>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蒋平**（签字或盖章）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最后报价表，最后报价时如报价改动的须当场提交重新组价后的组价文件。

2.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